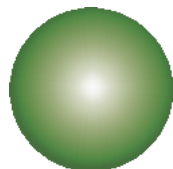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元亨燃氣

YUANHENG GAS

YUAN HENG GAS HOLDINGS LIMITED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

有關安排計畫聆訊的延期公告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資訊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本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三月七日就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法院」）提交單方面原訴傳票事宜發佈的公告，該傳票涉及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670 條申請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進行聆訊，以尋求法院批准召開本公司債權人會議審議及（若認為適當）批准（無論是否經修改）本公司提出的安排計畫（「該計畫」）。

董事會謹此宣佈，在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的聆訊上，法院頒令將聆訊押後，公司保留恢復聆訊的權利但恢復聆訊時間待定。

本公司正與專業顧問緊密合作，以期儘快恢復聆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代表董事會
元亨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清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建清先生及保軍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海明博士、黃之強先生、黃少雄先生及林穎女士。